

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

梅州市梅县区 2024-2025 年城镇国有建设用地 标定地价更新项目成果听证会公告

为加强土地资产管理，完善梅县区地价体系，提高政府土地价格决策的透明度，根据《自然资源听证规定》第十二条和第十三的规定，我局决定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（星期二）在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 8 楼会议室举行梅州市梅县区 2024-2025 年城镇国有建设用地标定地价更新项目成果听证会。

欢迎符合下列须知要求的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参加听证会。申请参加听证会的，请在 2026 年 3 月 20 日前向我局开发利用股提出书面申请。

参加本次听证须知：

1、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听证会，也可推选代表参加听证会。

2、我局将根据申请情况，指定听证代表。

3、听证会代表应当亲自参加听证，并有权对拟听证事项的必要性、可行性及具体内容发表意见和质询，查阅听证纪要。

4、听证会代表应当忠于事实，实事求是地反映所代表的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，遵守听证纪律，保守国家秘密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 1 公民参加听证会申请表

附件 2 法人或其他组织参加听证会申请表

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

2026年2月25日

梅县分局

(联系人: 黄佳

联系电话: 0753-2586758)